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8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一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一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支路2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青林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9人,代表股份91,829,4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095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1,269,7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08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4人,代表股份559,7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人,代表股份694,5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134,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4人,代表股份559,7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1%。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全程见证会议召开。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41,3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2%;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9,9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37%;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5,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7185%;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6%。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41,3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2%;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41,3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2%;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关联股东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0,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1%;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3%;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5,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3273%;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712%;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6%。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0,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1%;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3%;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5,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3273%;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712%;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6%。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41,3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2%;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6,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201%;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1,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47%;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6,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5288%;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7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9,9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37%;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5,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7185%;反对188,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99%;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6%。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630,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1%;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3%;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5,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3273%;反对197,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712%;弃权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6%。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3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15:30,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郭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1,458名,代表股份966,038,9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916%。其中现场参会股东9名,代表股份5,96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18%;通过网络投票股东1,449人,代表股份960,071,5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798%。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所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股东会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所作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份配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30,77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6.34943%;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21182%;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438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76,251,3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32715%;反对:31,02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4.66896%;;弃权:4,238,56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00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本议案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谭笑律师、王汉林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6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嘉源")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449,967,233、504,188,500、407,604,913股,分别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04%、5.93%、4.79%;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361,760,64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76%。

● 黄伟本次被司法冻结、司法标记和轮候冻结的股份数分别为846,233,370、85,307,344、1,364,659,889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的58.36%、5.88%、94.1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95%、1.00%、16.04%;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冻结及司法标记股份数量(含本次)为2,361,760,646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7.76%。

一、股份被冻结/标记情况

2026年5月20日,公司接持股5%以上股东黄伟、新湖集团、宁波嘉源的通知: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标记和轮候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标记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黄伟	846,233,370	58.36	9.95	否	2026年5月18日	2029年5月17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债务纠纷
	85,307,344(司法标记【注1】)	5.88	1.00	否	2026年5月19日	2029年5月18日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	债务纠纷
	1,364,659,889(轮候冻结)	94.12	16.04	否	2026年5月19日	2029年5月18日		
新湖集团	142,413,200(司法标记【注2】)	28.25	1.67	否	2026年5月20日	2029年5月19日	衢州智造新城法院	债务纠纷
	361,775,300(轮候冻结)	71.75	4.25	否	2026年5月20日	2029年5月19日		
宁波嘉源	407,600,000(司法标记【注3】)	99.9988	4.79	否	2026年5月20日	2029年5月19日	衢州智造新城法院	债务纠纷
	4,913	0.0012	0.00	否	2026年5月20日	2029年5月19日		

注1:司法标记目标数量54,902,989股

注2:司法标记目标数量29,728,435股

注3:司法标记目标数量29,728,435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标记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黄伟	1,449,967,233	17.04	1,364,659,889	85,307,344	100	17.04
新湖集团	504,188,500	5.93	361,775,300	142,413,200	100	5.93
宁波嘉源	407,604,913	4.79	4,913	407,600,000	100	4.79
合计	2,361,760,646	27.76	1,726,440,102	635,320,544	100	27.76

注:"累计被冻结数量""累计被标记数量"不重复计算轮候冻结数量。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持股5%以上股东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其股份被冻结/标记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黄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被冻结/标记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公司治理等造成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以下销售机构(见本公告第4部分列表)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以下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

1、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

列表中的销售机构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实际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以销售机构为准)。

2、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6年5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列表中的销售机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认购、申购、转换转入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固定费用除外),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销售机构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相关公告。

3、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销售机构的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以各家销售机构的办理本公司旗下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手续费(固定费用除外),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认购、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各销售机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联系方式: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46-899

公司网站:www.yimifund.com

(2)销售机构列表及联系方式:

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0-8888

公司网站:www.efundcf.com.cn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0

公司网站:www.glsc.com.cn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站:www.ifastps.com.cn

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5828

网址:www.licai.com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bank.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21日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主题股票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54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赖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志敏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赖鹏
任职日期	2026-05-21
证券从业年限	11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赖鹏先生,中国国籍,香港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2017年9月加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所研究员,2018年11月加入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研究所研究员,2021年5月加入大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责任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2022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2024年1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投资研究部研究员,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2379	创金合信港股互联网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11-18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志敏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05-2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对话成长"2025年度 暨2026年第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15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线上文字互动(仅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 召开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activityDetails/39734)、第一财经(https://www.yicai.com/live/103187893.html)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及年度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对话成长"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视频和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年度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15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线上文字互动(仅上证路演中心)

(三)召开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activityDetails/39734)、第一财经(https://www.yicai.com/live/103187893.html)

(四)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刘太国先生

董事会秘书:蒋道才先生

财务负责人:周明丹先生

独立董事:赖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蒋道才

电话:0816-2330358

邮箱:security@huafeng796.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